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860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于2016年12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聘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至2018年12月31日止。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安信证券需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公司于2019年9月27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由于发行需要，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简介详见附件）签订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保荐协议书》，聘请国泰君安担任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国泰君安指派房子龙先生、刘祥茂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间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根据公司与安信证券签订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协议》，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因再

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该协议终止。因此，公司与安信证券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协议终止，安信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国泰君安承接。

公司对安信证券及其项目团队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5日

附件：

一、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注册资本：人民币 890794.7954 万元整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保荐代表人房子龙先生、刘祥茂先生简历

房子龙：男，保荐代表人，现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董事，2017 年 9 月 12 日注册登记为保荐代表人。自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以来，主要参与了中小板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中小板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创业板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中小板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和创业板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等。在上述项目的保荐及持续督导执业过程中，房子龙先生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刘祥茂：男，保荐代表人，现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董事，2016 年 1 月 18 日注册登记为保荐代表人。自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以来，主要参与了创业板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主板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主板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中小板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中小板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及中小板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主板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在上述项目的保荐及持续督导执业过程中，刘祥茂先生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